

---

#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与璧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签署持续督导协议公告

璧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“璧合股份”)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。证券简称：璧合股份；证券代码：833451。

通过与璧合股份友好协商，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欲承接其主办券商工作，并对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。为此，本公司成立了专门的项目小组，对璧合股份公司业务、公司治理、财务情况以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调查。

自挂牌以来，璧合股份不断完善治理机制，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和《璧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。璧合股份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地披露信息。

本公司同意承接璧合股份主办券商工作，并于 2019 年 8 月 5 日与璧合股份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《持续督导协议书》，约定自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生效。2019 年 8 月 12 日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向璧合股份出具了无异议函，前述《持续督导协议书》于同日生效。

---

本公司已对璧合股份公司业务、公司治理、财务情况以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必要的调查，将自《持续督导协议书》生效之日起开展持续督导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 8 月 13 日